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劉純羽
電話：02-24301505 分機134

受文者：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15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學參字第11501120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電子報徵文辦法1份(3463270_11524P004218_1150112086_115D2019655-01.pdf)

裝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5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第二外語教育推動計畫」電子報徵文一案，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參與，詳如說明，請查照。

訂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5年3月1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55401268A號函辦理。

二、為提高學生學習第二外語之動機、增加教師多元教學之策略思考和擴大第二外語交流學習之視野，辦理旨揭徵文活動，相關資訊如下：

線

(一)徵文對象：112學年度至115學年度修習高級中等學校開設第二外語課程及大學開設預修專班之學生（含五專前3年學生）。

(二)徵文主題：108課綱議題、聯合國17項永續發展目標（SDGs）、學習語言的趣事及各國文化節慶介紹。

(三)作品呈現形式：得以書信、電子郵件、海報、四格漫畫、明信片或文章等形式擇一呈現。

(四)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15年10月30日（星期五）止。

(五)獎勵方式：評定「優選」數件（依實際投稿件數按比例擇優評選），給予撰稿費新臺幣1,000元及獎狀乙紙，以

茲鼓勵。

三、相關徵稿事宜，請逕洽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高級中等學校第二外語教育推動計畫」專案助理程小姐（電話：06-2617123分機573，信箱：yachi1028@go.edu.tw）。

四、隨文檢送電子報徵文辦法1份。

正本：基隆市各市立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3/25 10:30:08

裝

訂

線

教務處 115/03/25

1150102487